**南昌大学物理与材料学院2024级本科学生转专业实施细则（草案）**

根据学校关于做好2024级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的通知、《南昌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实施办法（2020年修订）》相关要求、《南昌大学全日制本科学生学分制管理办法(试行)》和《南昌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等文件规定，我院特制订2024级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实施细则：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学生为本的原则，在教学资源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尽可能满足学生转专业（类）需求。转专业（类）工作由学生自愿申请，过程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

**二、组织领导**

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安排转专业工作。院教务办负责转专业学生材料的收集汇总、整理归档、考核安排及各方面的协调工作，院学工办负责转专业工作的宣传和转入学生的安置工作。

1. **学生转专业申请条件**
2. 转入转出学生基本要求以及不得转专业的情况根据学校文件规定执行。
3. 除满足基本要求外，转入本院学生还应满足以下要求：

（1）转入学生需具有良好的综合素质；

（2）本院只接收高考为理工类专业的学生，新高考省份的考生必选物理；

（3）转入本院学生在原专业的所有课程必须合格，且不能有补考情况出现；

（4）已修读《高等数学（2）》或以上数学类课程；

（5）本院不接收有纪律处分学生的转入申请；

（6）不接受正在休学、保留入学资格（学籍）或应予以退学的学生的转入申请。

**四、转入**

1、根据学院现有教育资源和办学条件，物理学、应用物理学、材料科学与工程、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接收转入学生，转入人数待定。

2、第一学期课程平均学分绩点排在本专业前5%，高中或大学期间获得拟转入专业相关学科竞赛奖项的，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权。

3、符合转专业总体要求，经学院统一复试，复试方式为面试，根据面试成绩和专业条件择优录取。

**五、转出**

符合学校转专业总体要求即可申请。

**六、转专业具体流程**

根据学校文件要求执行。

**七、其他事项**

1、学校公布正式转入名单之后，转入学生需到学院教务办办理课程免修、补修手续，根据培养方案确定学习计划。

2、咨询电话：83969554（物理与材料学院教务办），地址：智华科技楼916。

未尽事宜，由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物理与材料学院

2024年5月7日